

大余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大余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公司原执行董事、总经理为何玉民，何玉民现任大余县城市与乡村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和大余县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2022年7月14日，中共大余县人民政府党组下发了《中共大余县人民政府党组关于同意调整县城市与乡村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管人选的批复》（余府党组字〔2022〕1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大余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法定程序对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人员进行了变更：任命钟名娇为大余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何玉民不再担任大余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公司新聘任执行董事、总经理为钟名娇。钟名娇曾就职于大余县吉村镇政府、大余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和大余县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本公司已于2022年8月29日完成工商备案的相关工作。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执行董事、总经理变更为公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要求，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及本期债券还本付息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大余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变更的公告》盖章页)



大余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8日